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06-4 包号： B

序号	品目名称	价格小计 (元)	备注
1	岗位人员 工资	1008000	宿舍管理人员 20 人*2100 元/人/月。
2	社会保险	16800	宿舍管理人员 20 人*35 元/人/月 员工合法免社保说明：针对本项目我公司需雇用员工 20 人，均属于企业下岗职工，因在原企业已购买社会保险，属于是下岗再就业人员，不能重复购买社会保险，本项目雇用的企业下岗再就业人员，是本次投标报价中的合法免社保人员。 意外保险缴纳说明：我公司为了更好的保障员工健康、意外等医疗权益，规避可能存在的用工风险，确保其无后顾之忧的进行工作，为他们购买商业保险保险。对于企业来说，商业保险不但可以吸引和挽留卓越、优秀的人才，还可以减轻企业负担。例如用工安全考虑既能给地方财政节省资金，又能保质保量的把本次的物业服务做得更好。
3	税金	460	5%，差额纳税 我公司拥有驻马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我公司可出具正规



			劳务费发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关劳务派遣服务、收费公路通行费抵扣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7号）的规定： 一般纳税人提供劳务派遣服务，可以差额按照简易计税方法5%的征收率计税，其中差额扣除部分，是指纳税人代用工单位支付给劳务派遣员工的工资、福利和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此部分费用，可以开具普通发票。
4	物料	9200	我公司现库存中有所闲置，包含劳保工具等，无需重新购买，另我公司现有设备中存在闲置设备，可免费投入到本次项目中使用，无需计提折旧。 工装：20人*220元/人 工具：20人*10元/人/月。
...	...	/	/
合计		大写 <u>壹佰零叁万肆仟肆佰陆拾元整</u> ，小写 <u>1034460元</u> 。	

注：

1、最低工资标准按《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河南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豫政〔2023〕43号]文执行。

2、岗位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医疗保险）、税金须明确费用价格，取费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标准。

3、若聘用下岗、工龄买断、退休、残疾人员等无需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请予以备注说明。

4、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



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